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4-05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 558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32,957,2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32,957,2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08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08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苏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

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代理财务总监庄子祊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2,706,689	99.9529	231,313	0.0434	19,235	0.0037

-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2,708,353	99.9533	229,649	0.0430	19,235	0.0037

- 3、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25,832,844	99.9516	233,149	0.0443	21,335	0.0041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25,827,841	99.9506	238,652	0.0453	20,835	0.004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2,605,913	99.9340	315,899	0.0592	35,425	0.0068

6、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2,603,102	99.9335	313,630	0.0588	40,505	0.0077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案序号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议案	14,345,251	98.2834	231,313	1.5847	19,235	0.1319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4,346,915	98.2948	229,649	1.5733	19,235	0.1319
3	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议案	7,471,406	96.7060	233,149	3.0177	21,335	0.2763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7,466,403	96.6413	238,652	3.0889	20,835	0.2698
6	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241,664	97.5737	313,630	2.1487	40,505	0.277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3、议案4、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

过；其他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和议案 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作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3 和议案 4。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从群基、高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